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八、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九、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资金明细表

十、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一、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经费预算表

十二、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十四、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2.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加强卫生院全面发展。

2.承担公共卫生管理及服务

做好辖区内40000余人基本公共卫生的管理及服务。

1. 卫生行政管理

（1）在镇政府和上级卫生行政部门领导下，依据本地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协助制定和实施本院的初级卫生规划

（2）贯彻执行国家各种卫生法规，对本辖区内有关行业实行监督管理。

（3）负责本辖区内村级卫生服务站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1. 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始建于1958年，占地面积4400平方米，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于一体的综合型医院。我院占地面积4400平方米，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编制人数43人，实有在职人数23人，在职人员中卫生技术人员16人，其中中级职称2人、助理级1人、员级13人，工勤7人。

我院隶属洪洞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为公益性事业法人单位，医保定点医疗机构。设有：编制床位20张，实际开发床位10张，开设17个科室：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护办室、检验科、放射科、B超、心电图、儿保科、妇保科、中医科、防保科、公共卫生办公室、医保办公室、药房、收费室。我院主要开展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我院的工作目标是：按照上级要求和任务规划做到全面的服务、高效便捷的服务。完成居民健康档案的管理与更新、慢性病的管理、孕产妇和儿童的健康服务管理、履行卫生监督任务和指导管理工作。

全年的任务规划是：为辖区40000余居民建立完整的健康档案，同时完善电子档案，按时为重点人群进行随访、健康指导，配合卫体局对全乡的医疗机构进行指导和管理，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加强卫生院的全面建设。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八、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九、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资金明细表

十、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一、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经费预算表

十二、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十四、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41.46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54.8754万元，增长29.4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41.4654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241.4654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41.46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8754万元，增长29.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和基药补助经费列入年初预算。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41.4654万元。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171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人员取暖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0.9081万元，减少30.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2人，经费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216.293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公共卫生及医疗项目资金，上年相比增加65.7835万元，增加43.70%，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普调增资及退休人员采暖补贴。

3．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64.780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1.8095万元，减少11.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2人，经费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76.68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6.684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和基药补助经费列入年初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单位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41.46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1.465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本年支出预算合计241.46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4.7805万元，占68.24%；项目支出76.6849万元，占31.7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1.465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4.8754万元，增长29.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和基药补助经费列入年初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41.46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4.8754万元，增长29.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和基药补助经费列入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64.780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64.78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无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洪洞县万安镇中心卫生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等。

2.房屋情况：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位于曲亭镇曲亭村，建筑面积1500余平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现有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6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41.4654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241.4654 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我院未使用政府债券。

（二）其他

无另需说明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

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洪洞县曲亭镇中心卫生院 2022年2月17日